

普教民〔2022〕17号

---

上海普陀区旺斯达儿童之家培训学校：

你学校关于终止办学的申请报告已收悉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》，经研究，同意你学校终止办学的申请。学校终止后如发生债权、债务以及其他未了事项由举办者武汉旺斯达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承担。

请你学校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》第六十条规定，依法办理相关的注销登记手续。

特此批复。

普陀区教育局  
2022年6月22日

---

抄送：普陀区民政局

---

普陀区教育局办公室

2022年6月22日印发

---